

明倫國中110學年度第二次課程發展委員會會議記錄

壹、時間：111年4月1日（星期五）上午08：00~08:30

貳、地點：九年一貫會議室

參、主席：吳秀貞校長

肆、出席人員：如簽名冊

伍、業務報告事項：

一、上學期課程實施及學習節數與彈性學習節數分配及課程之檢討。

二、本學期續上學期決議實施，部分教師課程時間經協調同意後進行微調。

三、第二學期段考、模擬會考及補考時間：

(一)第一次段考3/29(二)-3/30(三)；第二次段考 5/12(四)-5/13(五)(國三不提早)；第三次段考6/29(三)-6/30(四)。

(二)模擬會考：2/17-2/18模擬考(B1-B5)、4/19-4/20(B1-16模擬考)

(三)補考時間：3/1(二)早修語文領域補考、3/2(三)早修數學領域補考、3/3(四)早修社會領域補考、3/4(五)早修自然領域補考，已將補考結果予以各班。

(四)健體領域常識測驗

4/26(二)早自修，國三健康教育測驗；4/27(三)早自修，國三體育測驗。

6/7(二)早自修，國一、國二健康教育測驗；6/8(三)早自修，國一、國二體育測驗。

四、各領域備課工作坊由各領域自行規畫於領域教學研究會中實施，依教學正常化規定，請各領域每學期至少召開3次領域會議，會議勿流於工作分配，應主動積極共同研發、蒐集領域教學之相關教材與教法。期初應討論運作規劃及評量規劃(含命題、審題機制)；期中、期末應做檢討(含教學研討、試題分析、評量結果檢討)。若有代表學校參加各項研習，請於會議中分享研習內容、心得、研習手冊請提供給領域老師參考。

五、陸續煩請健體、綜合(家政、童軍)、藝術(視藝、表藝)、科技(資訊、生科)及社會(歷史)等未具專長之配課教師請參與所配課科目之進修研習活動及教學研究會。

六、目前有預計申請彈性課程之領域(國文、英語、自然及社會)，預計於4/15(五)召開第三次課發會，決議下學年各年級彈性課程領域安排，請申請領域於4/8(五)前將彈性課程計畫及自編教材等資料電子檔交給教學組，以利課發會委員可進行討論。

七、請各領域務必提醒陸續完成觀議課後，記得上彰化縣教師公開授課資訊系統填報資料。

八、社團及班會為彈性課程，請任課老師於期末登錄成績；班週會活動成績包含校內班週會時間之表現，聆聽專注力、學習態度、學習單及校內外參與活動之綜合表現。

九、各校安全教育(包括交通安全、水域安全、防墜安全、防災安全、食藥安全等5大主題)須納入111學年度學校課程計畫。

陸、討論事項

一、本土語言於新學年(111學年)納入部定課程1節，該節課程時間安排，請委員討論。

【說明】1.十二年國教課程綱要語文領域-本土語文，自111學年度依教育年段學校一年級起逐年實施，國一(學習節數33-35節)有3節課程額度可安排彈性課程及空白課程，需討論合宜配置，例如是否繼續保留空白課程(自習課)、或直接減少1節彈性課程時間等。

2.安排哪些科目上彈性課程，請領召委員與教師討論後，暫定於4/15(五)召開第三次會議決議。

【決議】16票贊成，國一、國二逐年刪除自習課，排入本土語文課程，保留原3節彈性課程額度，安排各領域校本課程。

二、111學年度精進教學學校增能活動-教師專業社群計畫申請，請委員審議。

【說明】由自然科提出申請，於新學年執行，計畫如附件。

【決議】16票贊成。

校長：不一定採各領域輪流順序規劃，可提前開放全領域提出教師社群申請，提供教師增能機會，以領域需求為優先考量。

三、國二校外教學計畫，請委員審議。

【說明】04/25(一)-04/26(二)新竹菜藟健康休閒渡假村，童軍隔宿露營活動，詳如附件。

【決議】16票贊成，照案通過。

四、本學年七、八年級社團實施辦法，含社團開辦時間、內容規畫及說明(修正)。

【說明】減少原管樂社。

【決議】16票贊成。

校長：社團計畫為全學年實施，考量師資因素進行調整，辦法經校長修正後亦得執行。

五、交通安全列入校本課程，111學年執行方式，請委員討論。

【說明】交通安全每學年須有4小時課程，可列於班週會實施，上下學期各2小時；或提出於校本課程，每週一節課程實施並列入課程計畫實施；是否延續利用班週會時間實施。

【決議】14票贊成，照案通過，交通安全列入班週會時間實施。

六、上學期課特教課程及藝才課程之檢討。

【說明】1. 特教課程推行正常，本學期持續推行。2. 本學年按108年課綱之節數規定，美術班3年級增加一「專題製作」，課程運作順利，下學期持續進行。

【決議】照案通過。

七、111學年度起，藝術才能美術班課程規畫調整，請委員審議。

【說明】因應108課綱部定課程增加本土語言1節課，故1年級藝術領域藝術(1節)，由原音樂課調整成安排視覺藝術課程(經111/03/18藝術小組討論通過)，八年級學生則逐年實施。

【決議】考量新課綱規劃異動，藝術小組尚需討論調整，暫不列入提案，列入下次討論

柒、臨時動議：無

教學組長：

教師兼
教學組長 張函儒

教務主任：

教師兼
教務主任 陳伯任

校長：

明倫國中
校長 吳秀貞

彰化縣立明倫國民中學 110 學年度第 2 學期「課程發展委員會」

第二次委員會議

職 稱	成 員 名 單		簽 到
召 集 人	吳秀貞 校長		吳秀貞
執行秘書	陳伯任 主任		陳伯任
委 員	家長及社區代表	家長會長 林張阿賞	林張阿賞
委 員	行政人員 代表	學務主任 廖瓊山	廖瓊山
		總務主任 劉家榮	出差
		輔導主任 張淑英	張淑英
		教學組長 張函儒	張函儒
		註冊組長 廖慧如	廖慧如
		訓育組長 蔡育其	蔡育其
		特教組長 楊雅秋	楊雅秋
	年級教師 代表	廖麗茹 老師	廖麗茹
		陳彥文 老師	陳彥文
		曾冠博 老師	曾冠博
委 員 (領域教師 代表)	國文	廖瓊山 老師	楊舒珊
	英語	黃孟婷 老師	黃孟婷
	數學	吳姿瑤 老師	吳姿瑤
	社會	張喬復 老師	張喬復
	自然	林彥均 老師	林彥均
	科技	江明熹 老師	出差
	藝術	黃于倩 老師	黃于倩
	健康與體育	蔣蓓欣 老師	蔣蓓欣
	綜合活動	王慧婷 老師	王慧婷
	特殊教育	周珍如 老師	周珍如

